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华录”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易华录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61号”文核准，易华录首次公开发行 1,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30.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1,78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703.2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8,078.80 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11】验字第 004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2011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20,257.96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4,178.84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81,744,348.86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银行及账号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其中：存款利息（元）	备注
1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二环支行（ATMOS） 0136014170005713	28,076,317.26	379,750.51	三方监管
2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10270000001400805	136,753,919.37	1,214,003.65	三方监管

序号	户名	银行及账号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元)	其中:存款利息(元)	备注
3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01090879400120201095216	60,760,822.06	1,333,883.10	三方监管
4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AITDS) 1000000010120100095418	56,153,290.17	608,311.97	三方监管
合计			281,744,348.86	3,535,949.2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易华录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1年7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修订通过了新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更加详细严格的规定。

公司于2011年5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华夏银行石景山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二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以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事项已于2011年5月21日公告。

为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份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并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承诺上述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账户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做质押。

三、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78.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57.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57.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交通管理操作系统研发项目(ATMOS)	否	5,080.00	5,080.00	2,310.34	2,310.34	45.91%	2012/12/30	0.00	是	否
新一代智能交通系统开发与建设示范项目(AITDS)	否	7,423.00	7,423.00	1,868.50	1,868.50	25.30%	2014/04/07	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503.00	12,503.00	4,178.84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股东委托贷款	-	0.00	0.00	4,300.00	4,300.00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0.00	0.00	2,800.00	2,800.00	-	-	-	-	-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0.00	0.00	5,979.12	5,979.12	-	-	-	-	-
增资入股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	0.00	0.00	3,000.00	3,0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16,079.12	16,079.12	-	-	0.00	-	-
合计		-	12,503.00	12,503.00	20,257.96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 201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控股股东委托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300万元归还部分未到期的委托借款,使用2,8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2011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p>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6,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1年12月31日使用的资金为5,979.12万元，2012年1月12日，公司已归还使用超募资金5,979.12万元。</p> <p>3. 2011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智达”）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大连智达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易华录以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持有增资后大连智达60%的股份，为大连智达第一大股东。</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6,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从2011年7月15日—2012年1月14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将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48,078.8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35,575.8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2 日，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控股股东委托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中的 4,300 万元用于提前偿还委托贷款，2,8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1 年 7 月 5 日，易华录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签署决议同意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中的 6,000 万元作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具体时间从 2011 年 7 月 15 日~2012 年 1 月 14 日。该事项已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公告。截至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为 5,979.12 万元。2012 年 1 月 12 日，公司已归还使用超募资金 5,979.1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并购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智达”）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大连智达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易华录以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持有增资后大连智达 60% 的股份，为大连智达第一大股东。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 16,079.12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9,496.68 万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对剩余超募资金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天运【2012】审字第 90121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易华录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易华录公司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银行账单核对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易华录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情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易华录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易华录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巴 震

叶海钢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9 日